

证券代码：871962

证券简称：中能达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未通过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审议否决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1）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00万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%。

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12月1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和2022年11月28日披露的《关于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。

审议否决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否决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注册地址由“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平街3号院1号楼-1至7层101号5层5FD-21”拟变更为“北京市顺义区安平北街6号院7号楼6层620”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股数500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否决上述议案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5、否决原因

本次股东大会临时新增议案后，涉及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为两个，议案一拟变更“北京市顺义区安平北街6号院7号楼6层620”，议案二拟变更为“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5号海岸大厦东座14CR23”。因经营发展需要，股东一致同意议案二，即公司注册地址由“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平街3号院1号楼-1至7层101号5层5FD-21”变更为“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5号海岸大厦东座14CR23”，故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否决该项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6日